

# 豫章师范学院关于进一步推进教风学风建设的办法

教风学风是大学文化建设的核心内容，是学校治学精神、治学态度和治学原则的综合体现。为继承和发扬学校“乐教善导、德行化育”的良好教风和“好思善问、学做并举”的良好学风，不断优化育人环境，提高教育教学质量，促进学生全面发展，学校在总结近年来教风与学风建设经验的基础上，根据当前高等教育内涵式发展的新要求，现就进一步推进学校教风学风建设制定本办法。

## 一、总体要求

### （一）指导思想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，遵循育人为本、德育为先的理念，按照氛围引导、严格规范、创新机制、调动积极性、追求多样性、推进管理创新和服务创优的思路，坚持引导、示范、激励、约束相结合，教书育人、管理育人、服务育人、环境育人相统一，强化人才培养工作的中心地位，统筹协调，标本兼治，着眼长远，立足当前，突出重点，采取切实有效措施，进一步提高教风学风建设水平。

### （二）建设目标

持续推进教风学风建设，努力营造浓厚的学习、学术氛围和积极进取的校园风气，使广大教师具有良好的职业操守，严谨的治学态度，严格的教学规范和较强的教学能力；使学生具有明确

的价值追求、良好的行为规范、积极的学习态度、科学的学习方法，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，综合素质明显提高。经过几年努力，使学校教风学风建设的质量与水平得到进一步提高，人才培养质量进一步提升。

## 二、建设内容

教风学风建设是一项长期、复杂的系统工程，必须调动全校师生员工的积极性，根据轻重缓急，采取切实有效举措，持续加以推进。

### **（一）加大宣传教育力度，增强全院师生员工参与教风学风建设的主动性、积极性**

1. 以二级学院（含基础教学部，下同）、部门、班级为单位，广泛开展教风学风建设动员活动，以提高认识、明确行为规范，落实责任，充分调动师生员工参与教风、学风建设的积极性。

（落实部门：各部门、各二级学院）

2. 宣传部、学生工作处、教务处、团委等部门及各二级学院要充分利用校园网、公共橱窗、公寓管理站张贴栏、校广播台及自媒体等信息平台，宣传、解读教风学风建设要求和师生基本行为规范，教务处、人事处（教师工作部）、学生工作处网站设置教风学风建设专栏或增设内容，大力营造浓郁的教风学风建设氛围。（落实部门：各部门、各二级学院）

3. 成立校“学风自律委员会”社团组织，配合校学风督导组开展活动，充分发挥学生组织、学生骨干在学风建设中的引领、

示范作用，激发学生的自主意识，促进学生自我教育、自我管理。

（落实部门：校团委、学生工作处、各二级学院）

4. 大力宣传优秀学生先进事迹，发挥榜样示范作用。通过在校园相关媒体上开设“优秀学生先进事迹”专栏，评选“十大实践创新之星”“十大学习之星”，编印《奖学金获得者风采录》等，开展优秀学生先进事迹巡回演讲、大学生励志讲坛等活动，营造积极进取的学习氛围。（落实部门：党委宣传部、学生工作处、各二级学院）

## **（二）以规范教师教学行为为重点，加强师德建设和教风建设**

1. 完善、出台《豫章师范学院教师教学工作规程》《豫章师范学院课程考核管理办法》《豫章师范学院教师课堂教学质量评价办法》《豫章师范学院教学事故认定与处理办法》等文件，强化教师师德修养及课堂教学、课外指导、实践教学、作业及考核等各环节基本行为规范，增强约束，促进自律。（落实部门：教务处、人事处（教师工作部）、教学评估与督导中心）

2. 牢固树立以生为本的理念，增强广大教师的育人意识和社会责任感，本着宽严相济、导管结合、公平公正的原则，严格要求、悉心关爱每一位学生。（落实部门：教务处、学生工作处、各二级学院）

3. 紧密联系学科发展、社会需要和学生成才的实际，创新知识体系，更新教学内容，改进教学方法，实施任务驱动式、项目

式、探究式教学，强化能力培养。加强课堂教学管理，提高课堂教学效果。积极倡导课堂“师风五讲”，即：一讲为人师表、二讲严谨规范、三讲方法效果、四讲因材施教、五讲教学相长。（落实部门：教务处、人事处（教师工作部）、各二级学院）

4. 引导教师按照德业双馨的要求，严于律己，严谨治学，以高尚的师德、精湛的学术感召学生，做学生的表率和朋友。定期评选“金牌教师”“我最喜爱的老师”等各类优秀教师。（落实部门：工会、学生工作处、教务处等部门，各二级学院）

5. 充分发挥任课教师课堂教育管理第一责任人的作用，对学生违反课堂管理规定的行为，教师应及时予以教育劝诫，并将学生到课情况及课堂表现作为课程考核的重要内容。（落实部门：教务处、人事处（教师工作部）、各二级学院）

### **（三）以强化学生基础文明规范和基本学业要求为重点，加强学生日常教育管理**

1. 认真梳理现行《学生手册》有关学生行为规范的相关内容，适应当前高等教育改革和高质量发展的要求，完善、重申学生学习、生活、文明、安全等基本行为规范。（落实部门：学生工作处、各二级学院）

2. 加强新生入学教育，强化专业思想教育和职业发展教育，激发学生学习内驱力，使每位新生树立目标意识、责任意识、文明意识、安全意识、自主学习与自我管理意识，养成良好的学习、生活习惯。（落实部门：学生工作处、各二级学院）

3. 严肃课堂纪律,对课堂违纪行为和无故缺课的学生及时给予批评教育,对旷课较多的学生及时与其家长取得联系,视情节及时给予纪律处分或采取停学、劝退等方法予以处置。积极倡导课堂“学规五戒”,即:一戒迟到早退、二戒衣冠不整、三戒吃喝吵闹、四戒玩耍手机、五戒偷懒睡觉。(落实部门:学生工作处、各二级学院)

4. 专业学位课程举行期中考试,提高学业要求,强化课程学习的过程性管理。(落实部门:各二级学院)

5. 加强考风建设,强化考试环节组织、管理与监督,严肃处置考试违纪、作弊行为,大力营造诚信、公平的考试环境。(落实部门:教务处、学生工作处、各二级学院)

6. 建立学生学业预警制度。学院领导、辅导员、本科生导师要关注学生学业状况,对学分绩点低、考核不及格课程门次多、旷课学时多、考试违纪的学生要通过邮递成绩单、告家长书等方式及时予以预警,预警工作应登记在案,以备检查、调整;各班级要通过选聘高年级优秀学生骨干担任辅导员助理、成立“学习互促小组”等形式,加强引导、示范,对被预警的同学及时开展学习帮扶活动。(落实部门:各二级学院、学生工作处、教务处)

7. 以规范作息制度、规范上网行为为重点,创新学生宿舍管理方法,大力开展公寓文化创建活动,充分发挥学生党员、学生骨干的示范带头作用,加强学风建设进社区工作。(落实部门:学生工作处、各二级学院)

8. 推进“书香豫章”阅读素养提升工程，围绕“勤读书”“爱读书”“善读书”建立阅读素养教育体系，构建学生阅读素养提升阵地，教育引导学生以书为友、以书为师、以书明智、以书养德，在全校范围内营造浓厚的阅读氛围。（落实部门：学生工作处、各二级学院、图书馆）

9. 鼓励和支持学习型、文化型、学术型学生社团的发展；扶持学生社团办好具有良好口碑效应的特色社团文化活动，扩大校园影响力，帮助学生完善知识结构，陶冶思想情操，锻炼综合能力。（落实部门：校团委）

#### **（四）按照本科人才培养的总体要求，积极推进职业发展教育、创业教育、第二课堂活动一体化建设**

1. 根据不同年级特点，分类、分层次开展职业发展教育和创业教育，增强学生自主发展、自主管理的能力，激发学生学习兴趣、学习动力。（落实部门：招生就业处、创新创业学院、学生工作处、教务处）

2. 按照“五育并举”的要求，坚持基本与提高相结合，拓展第二课堂活动平台与载体，营造浓郁的学术氛围和健康向上的校园文化环境，促进学生知识、能力、素质全面提升。（落实部门：校团委、学生工作处）

3. 根据不同学生的实际，广泛宣传，分类指导，强化服务，有针对性地组织学业辅导，建构完善的学业帮扶指导体系，满足学生个性化发展需求。（落实部门：各二级学院）

## **（五）进一步加强教风学风督导、督查，维护稳定有序的教育教学秩序**

1. 完善领导干部、教学管理人员听课、查课制度。各级领导干部严格执行《豫章师范学院领导干部听课制度》，经常深入教学工作第一线，调查研究，及时指导工作，解决问题。各二级学院领导、辅导员、班主任、团学办负责人要坚持周周进课堂，既要负责学生思想政治教育、关心学生日常生活，更要深入了解学生学习情况，发挥与学生的沟通优势，保障信息渠道畅通，及时汇总反映教风学风动态。教务处、学生工作处、教学评估与督导中心定期召开教风学风专题推进会，分析研判教师教学和学生学习的状况，听取意见和建议，及时解决存在的问题。（落实部门：教务处、学生工作处、教学评估与督导中心、各二级学院）

2. 加强和完善校院两级教学督导和教风督察，引导、帮助教师不断提升教学水平，对违反规定的教学行为及时开展批评、教育、处置。（落实部门：教学评估与督导中心、人事处（教师工作部）、各二级学院）

3. 构建教风学风督导小组定期交流机制，确保部门之间信息畅通、协作有力；建立任课教师、辅导员、本科生导师信息沟通、反馈机制，实现课堂督导、思想教育、学业引导的有机结合，做到齐抓共管、相互协调、积极配合。（落实部门：教务处、学生工作处、教学评估与督导中心、各二级学院）

## **（六）完善制度，创新机制，构建管理有序、考核有度、激励有力的制度环境**

1. 改革课程考核办法，按照过程性考核与终结性考核相结合的原则，坚持产出导向，聚焦学生能力达成，强化过程性考核，探索教考分离，持续激励学生的学习热情和学习动力。（落实部门：教务处、各二级学院）

2. 制定学分制管理办法，鼓励学生将在线学习、学科竞赛、科学研究等自主性学习成果冲抵学分。（落实部门：教务处、校团委）

3. 强化政策导向，把反映教风学风状况的相关指标纳入本科生导师考核、教师年度考核、辅导员考核及二级学院、部门年度考核体系，修订相关考核办法。同时通过开展“优良学风班”“学风建设先进集体”评比表彰活动，促进良好学风的形成。（落实部门：人事处（教师工作部）、学生工作处、教务处、组织部）

4. 落实“三全育人”工作理念，定期开展相关荣誉评选，激励教职工以德立身、以德立学、以德施教，切实将学院育人理念贯穿于教育教学、管理服务全过程和学生成长成才各环节。（落实部门：人事处教师工作部、各二级学院）

### **三、保障措施**

#### **（一）明确工作责任**



1. 校党委书记、校长为学院教风学风建设第一责任人，分管学生工作的副院长、分管教学工作的副院长是学校教风学风建设的直接责任人。

2. 二级学院党政一把手是本单位教风学风建设第一责任人，二级学院分管本科教学、学生工作的负责人是本单位教风学风建设的直接责任人。

3. 教务处、学生工作处、教学评估与督导中心、人事处（教师工作部）是学校教风学风建设的责任单位，具体负责教风学风建设的规划、组织实施和日常检查监督。

## **（二）落实工作举措**

1. 各二级学院是教风学风建设主体地位，要积极探索、大胆创新和不断改进教风学风建设的内容和方式，制定体现本单位特点的教风学风建设活动实施方案，并组织实施。

2. 学院各部门要牢固树立为教学服务、为师生服务的意识，根据管理育人、服务育人的要求，简化工作流程，强化管理服务工作规范和行为规范，为推进学校教风学风建设水平和人才培养质量提升作出贡献。

## **（三）改善工作条件**

1. 改善教学和生活设施，强化公共服务平台建设，优化教学资源配置，为教师教学、科研、课外辅导提供必要条件。各有关部门要及时监控各类教学、生活设施运行状况，加强维保，合理

配置，保障设施的正常、高效运行，为师生员工的学习、工作、生活提供优质服务。

2. 多渠道筹措资金，提供相关奖励支持，调动学生参与实践创新的积极性，激励学生更加努力拼搏，立志成才，奋发向上；激发教师更大的工作热情，敬业爱岗，教书育人。

---

豫章师范学院办公室

2023年9月15日印发

---